

CCTV

记者亲历录

偷—我出

艳遇记录
“摸摸”驶入无极
法官无法
买车有价修无价
形如鬼魅的盗者
秘书“差点露馅
我在传销组织卧底

假烟“金三角”
我经历了群魔乱舞的一夜
“有罪”的糖果
揭开麦当X“毒油”黑幕
差一点被“催情剂”击倒
线人是个宝
“神仙大师”的绝活



骆汉城等著

我帶着 “偷拍”機

骆汉城等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带着“偷拍”机 骆汉城、景敏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3.4

ISBN 7 - 5399 - 1880 - 2

I. 我... II. ①骆... ②景... III. 新闻—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J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104764 号

书 名 我带着“偷拍”机

作 者 骆汉城等

责任编辑 王昕宇

责任校对 马 赫

责任监制 刘 瓏 张莘莘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如皋市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7.875

字 数 15 万

版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3 月第 2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 - 5399 - 1880 - 2 4·1781

定 价 19.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序篇

我们正偷偷地拍

美国著名新闻摄影师隆鲍·盖勒拉，一个时期专以追踪拍摄肯尼迪夫人杰奎琳为目标。他的存在，杰奎琳是知道的，只是不知道盖勒拉会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给她来一下。因此，杰奎琳在忍无可忍的时候把盖勒拉送上了法庭。

.....
“偷拍”起于摄影，而中国最早的电视新闻“偷拍”则始于我们一种无奈的选择。

A 篇 不受欢迎的人

我经历了群魔乱舞的一夜

20多分钟后，药力开始发生作用，一些人开始脱光衣服，整个

场面不堪入目……就在群魔乱舞的时候，小凯发现一个姑娘吸食了过量的毒品后，开始陷入昏迷状态。她的脸上已经出现了不正常的绯红色。旁边的人告诉小凯，她还不到18岁。小凯看到毫无知觉的女孩只能任人抱来抱去。

我发现了“冠生×”的惊天秘密 19

车间里弥漫着甜腻腻的月饼馅香气，老刘看到一箱箱的月饼馅从冷库推到了生产车间，这些月饼馅颜色已经发黑了，有些地方确实有霉变。但是这些馅随着轰隆的搅拌机再次进入了流水线……

“有罪”的糖果 20

几台已经生锈的造糖机凌乱地摆放在一边，一个熬糖用的大铁锅也是黑乎乎的，墙角还堆着好多成品糖果和一些废弃的商标，像上海的“大白兔”奶糖、“喔喔”奶糖、英国“邱吉尔”迷你水果软糖、泰国的“榴莲糖”等我们耳熟能详的糖果商标，在这里几乎都能见到。

“偷偷摸摸”驶入无极 21

“依维柯”车里走出一男一女两个年轻人，手中提着一个旅行包，直奔离他们最近的药铺。他们身上都藏着无线话筒，车里的机子紧紧盯着他们的背影。

“女秘书”差点露馅 22

这时一个人走过来，用怀疑的目光把我们一一扫过，然后说：“你们这样的人见多了，谁知你们是不是探子！”

B篇 我们不是克格勃

形如鬼魅的盗者 23

此次“肉蛋”是小张。记者称进入者为“肉蛋”……。好在有线人的引领，否则，就小张那神情，如果没有人掩护，不出10分钟准被人看出破绽来。

守候人员通过望远镜看着小张随线人进了那小院。

揭开麦当×“毒油”黑幕 117

“更多选择、更多欢笑，就在麦当×……”这句广告歌词让麦当×的宣传深入人心。但是《记者隐身惊曝麦当×“毒油”黑幕》一经披露，引起了众多媒体和公众的极大关注。

假烟“金三角” 118

云南有一现代民谚：“要挣钱，去抢烟。”此话有一定道理。以目前的价位而言，一车名牌香烟的价值和一车拾元面值的人民币相差无几。但天下还有另一种和烟草有关的行业来钱更快，那就是一本万利的“假烟制造业”。

愧对老陕 119

旁边突然跳出个瘦小的男子，指着小黄的钢笔式偷拍机挺好奇地问：“你这哥们儿，咋老拿个钢笔呢？”

“线人”是个宝 120

第一次见到“线人”，是在农村的一个小招待所里。房间的灯光很昏暗，“线人”盘腿坐在沙发上，为我们临时“充电”。

地下游客 121

和以往“偷拍”不太一样的是，在这次“偷拍”过程中，摄像机一直是堂而皇之暴露在外面的，而事件很难浮出水面，它需要耐心地等待和及时的捕捉。

C篇 独眼看世界

“神仙大师”的绝活 127



大师当着众人的面划着了一根火柴，点燃这张人民币，人民币顷刻间化为灰烬。大师将纸币灰放到一个酒杯里，倒上半杯啤酒，仰脖一饮而尽，接着开始发功……

公路背后的不公 125

俺们出了那么多钱，把猪娃儿都卖了，还不是想通过修路致富吗？现在可好，路修成了，钱砸光了，什么都没有换来。公家把路拿走了，现在却一个钱不还给我们。明天我就把这条路扒了！

“小光头”暗访偷猎 146

开导他的人是他的叔叔，在大西北一带算是个小有名气的猎人。这次有个“大老板”出了很高的价儿请他来新疆打点东西，这“东西”中就包括“野驴”。

“速配”进行曲 152

在路上，我们在商量如何“偷拍”和“偷拍”中可能出现的问题，“的士”司机听见我们的谈话，很感兴趣，表示愿意支持我们的工作，在其中扮演一个角色，与我们一道探秘婚介所。

艳遇记录 158

“你认识曾在这里的赵小姐吗？”“知道，这里最漂亮的小姐谁不认识？”“那她去了哪里？”“这里关了门以后，她就走了。”

D篇 灰色档案

我在传销组织卧底 171

在暗访的几天里，我出过好几次险情，最危险的就是“偷拍”工具差点被发现。那天，我正在房间里给偷拍机充电，忽然，那个监视我们的家伙闯了进来，他看见床底下装机器的箱子里有红色的灯光闪动……



法官无法 179

法院宣布开庭。但令到场记者奇怪的是，当天法庭并没有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参加旁听者出示身份证件等有效证件，主审法官也没有按规定整装出庭，而穿着比较随意，没有一个法官戴着帽子入庭，书记员竟然身着便装……

买车有价修无价 192

……车开进了一个很不起眼的维修点，说它是维修点，还不如说是一个小摊，一个比修自行车的铺子大不了多少的地方。只见正在修车的师傅身旁的一张破草席上摆着几样工具，四周乱丢着装饭盒的塑料盒和一堆堆的垃圾。别看这里连最基本的维修条件都不具备，可口气却大得很。

角落里的“皮肤癣” 199

没事儿，一般在人稍微多一点儿的地方，旁边会有人帮着放哨，逮不着的。就算万一被逮着了，那就赶紧再掏出一张寻人启事什么的，说是自个儿家的亲人走失了……

包你抹完后变张脸 205

我心里“咯噔”了一下，正寻思如何对答，令人更为恐怖的事发生了。忽然有人拍我的肩，我一扭头，原来是送我们来天津的司机，他说了一句：“我可找着你们了。”……

E篇 狼狈的正义 218

差一点被“催情剂”击倒

“你要是喜欢哪个女人，给她杯子里放上这么一点点，那个女人保准跟你上床，……”他听得瞪大了眼睛。他想，这位老兽医一定让什么女人试过这种药！于是“××醇”他牢牢地记住了。

为“偷拍”写检查 221

小青用余光向小黄望去，心里咯噔了一下。原来小黄从开始就一直没有动过。不但如此，他的包还随着王总而左右摇摆着。

被别人反“偷拍” 220

在一次我认为没有任何风险的“偷拍”中，却差一点儿被人当做小偷论处。

附录

“偷拍”——DV电影的先行者 225



偷
拍
机

序 篇

我们正偷偷地拍

美国著名新闻摄影师隆鲍·盖勒拉，一个时期专以追踪拍摄肯尼迪夫人杰奎琳为目标。他的存在，杰奎琳是知道的，只是不知道盖勒拉会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给她来一下。因此，杰奎琳在忍无可忍的时候把盖勒拉送上了法庭。

.....
“偷拍”起于摄影，而中国最早的电视新闻“偷拍”则始于我们一种无奈的选择。

查遍手头的新闻资料，我们却很难找到恰当的词句给“偷拍”下一个定义，甚至“偷拍”这个词在新闻史或摄影史中都很少出现。

既然“偷拍”就是要在尽可能隐蔽的情况下，用短的时间把我们需要的事件记录下来，那么，快捷就成了“偷拍”的首要条件。

据了解，自达格瑞1839年在巴黎发明银版法以后，人们才有了一整套用摄影的方法记录事件的手段。但是由于当时的感光材料和摄影手段都十分落后，从拍摄到制作，一张照片几乎需要一整天，因此，要想“偷拍”下一个隐藏在光明后面的事情，几乎是不可能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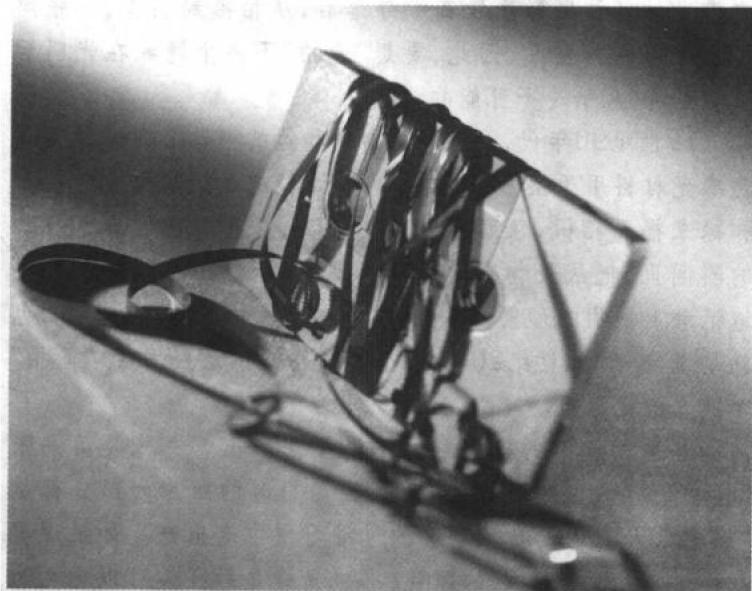
19世纪90年代，乔治·伊斯曼和他的柯达公司开始将高速感光材料用于摄影，德国人又设计和制造了高质量的莱卡和禄来福照相机，从而可以在几十、几百甚至几千分之一秒的瞬间里，把从景物来的光捕捉到照相机内，在胶片上永久地记录下景物的形象，只有到这时候，“偷拍”才成为可能。也就是说，直到20世纪20年代，照相机得到广泛应用后，“偷拍”才随之应运而生。

在浩如烟海的摄影资料中，要想找出哪一张是第一张“偷拍”照片，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当时的照片大部分都是“摆拍”，人们还没有从绘画的思维习惯中走出来。如果硬要找出一些所谓“偷拍”的照片，那也只能是勉强地可以称之为“偷拍”的照片。比如，1920年一位摄影家就拍了一张当时红极一时的女舞蹈家和歌手约瑟芬·贝克的裸体照片，据说她演出后有一个习惯，喜欢把演出服装全脱掉，然后一丝不挂，坐下来休息。那位摄影家乘机偷偷地躲在幕布的后面，直到她春光乍泄那一刻，迅速按动快门，将这一诱人的镜头记录了下来，并成为当时轰动一时的“作品”。不过这也算不得严格意义的“偷拍”，因为据说这位叫约瑟芬·贝克的舞蹈家在

演出时就喜欢袒胸露背。

在西方，摄影界中的所谓“偷拍”者，其实更像是一些明火执仗的强盗，他们对名人的追拍就很典型。与其说他们在背着名人“偷拍”，倒不如说更像一群追逐猎物的狗，直至把戴安娜和她的情人追得走投无路，撞车身亡。

西方早期的“偷拍”，大都侧重于社会风俗、名人轶事，这和我们中国的“偷拍”在实际操作上有很大的差别。西方的“偷拍”



行动往往是公开的，只是拍摄的手段比较隐秘，他们常常采用长焦距望远镜头，偷偷摸摸接近名人，并用高速马达卷片，狂拍一通，拍了就跑。也有一些记者，则大大方方接近名人，在他们处于放松戒备的情况下，迅速拍下名人的另一面。

美国著名新闻摄影师隆鲍·盖勒拉，一个时期专以追踪拍摄肯尼迪夫人杰奎琳为目标。他的存在，杰奎琳是知道的，只是不知道盖勒拉会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给她来一下。因

此,杰奎琳在忍无可忍的时候把盖勒拉送上了法庭。

我们的“偷拍”者则无论在行动上还是在具体的操作上,都要求十分小心和隐蔽,而且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个保护记者人身安全或遇到阻力后能够继续进行采访的法律。

19世纪末,卢米埃尔兄弟开始把胶片用在了制作记录片和拍摄情节剧上。卢米埃尔兄弟和乔·梅里爱认为电影有双重作用,首先是记录的作用,另外可以讲述故事。从电影发展的初期到现在,记录片一直是人们探索的主题,人们也终于有了一种可以真实记录事件连续发展的手段。但在当时,用于摄影的设备不仅十分笨重,而且还十分庞大,不要说偷偷摸摸地拍摄了,就是光明正大地拍摄,几个镜头下来,操机者也得出几身臭汗。

因此在摄影机出现之后很长一段时间,我们还是找不出几个“偷拍”的镜头。不过,摄影师在这方面偶尔为之的镜头,还是有迹可循的。例如,雷蒙·德巴尔康拍摄的记录片《现行犯罪》中,有一个警察押解犯人的镜头,他们都处于对镜头无意识的状态,镜头下移,看不见头部,只看见一双拿着警帽的手和一双戴着手铐的手,给人很大的冲击力。

在摄影师雷乃的《夜与雾》中,很多地方都可以让人感受到:摄影机拍下了日常生活的一切,而摄影师自身的存在却被遗忘,最后甚至消失了。这种记录手法,正所谓“钟情于山水,物我两忘”。这大都是在日常生活中,采用了在被摄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偷拍”的方式。

我们在卓别林拍摄的早期默片中,可以看到许多用“偷拍”方式拍摄的画面。这些画面最初的创意也许不一定是他发明的,但可以肯定是他先采用的。例如他站在街头中心仰头望天,来来往往的人们便停下来,都围着抬起头。他又俯身看地,人们又都随着他低下头,后来他干脆爬到地面上,四肢着地,似乎在

寻找什么。这些人居然也都学他的样子。这组画面把观众逗得捧腹大笑。他制造的种种噱头和人们感到莫名其妙的神气是他常用的一种逗笑方式。这种在别人不知情的时候,开一个玩笑,而摄像机藏在一边偷“偷拍”下人们当时反应的手法,在电视时期被发展成了一个很受大众欢迎的模式。

法国的电视频道和德国的电视频道中,每周都会播出一些令人发笑的节目。这些节目的制作,都是摄制者在当事人不知情的情况下采用“偷拍”方式完成的。例如,一个老太太开着一辆红色轿车来到修理厂,这时早就等在那里的装扮成修理工的摄制人员走过来,和老太太纠缠一通,转移她的注意力,另一拨工作人员趁机将她的车开走,紧接着换上一辆与此车一模一样的轿车。只不过这辆轿车不堪一击,他们会当着老太太的面,将此车拆得稀烂,令老太太大为光火。这时,老太太真正的汽车又完好无缺地开回她身边。在这种情况下,偷拍机充分展示了老太太的情绪变化,令观众大笑不止。

还有一位摄影记者为了能够“偷拍”到一位著名影星与她的情人从海滩别墅裸体跑进海里的镜头,不惜雇了一艘潜水艇等在海底下半月之久,这都是西方“偷拍”的典型范例。

不过这些“偷拍”的例子,也只能算是“偷拍”的另类。真正意义上的“偷拍”者,实际上还不是新闻界的那些摄影师,而是所谓为“国家利益”工作的间谍、特务。

间谍片,是当今电影中的一大种类。不用说至今还长演不衰的“007”了,就是反映前苏联克格勃或以色列摩萨德的影片,“偷拍”也都是影片中那些间谍、特务常用的手段。这种“偷拍”,除了用普通照相机外,更多的是用微型的照相机。这种照相机,从反映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影片中就可以看到。那些浓妆艳抹的美女特务混到敌方,从化妆包中拿出一个口红大小的照相机,把被她们迷住的敌军军官或是重要的

敌方人物的机密文件狂拍一通……

到了二战以后，这种“偷拍”设备进一步小型化。在前苏联一部著名的反间谍片《不速之客》中，间谍们在一条狼狗眼中装了一架照相机，用来拍摄敌方的军事目标。这一剧情，一时间成了当时街谈巷议的主要话题。

到现在，拥有“007”邦德手中的那些偷拍机，已经不是一种幻想。

这些可以说是最名副其实的“偷拍”，与新闻媒体中采用的“偷拍”，虽说有很多相似之处，但从本质上讲，区别仍然很大。西方媒体对“偷拍”行为不仅不赞赏，而且往往带有很浓厚的批判色彩。

法国影片《国家利益》，讲的就是一个人无意之中拍摄到了犯罪活动，结果不仅遭到犯罪集团的追杀，国家特务机构也没有放过这个人，直至将他置于死地。在影片中，值得注意的是，新闻媒体是站在“偷拍”者一边的，这种叙事手法在西方的影视界几乎成为一种模式。也就是说，“偷拍”者都不是新闻记者，而是一些犯罪集团内部的反叛者，或是一些与被“偷拍”到的事件原本毫无关系的人，但是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往往求助于新闻媒体。这里新闻媒体成了正义的化身。这一点，在美国影片《国家的敌人》中表现得尤为突出。一个野生动物保护者无意之中拍到了一起凶杀案（这种拍摄也可以把它当作一种无意之中的“偷拍”），从此就再也没有逃脱被人追杀的厄运。

20世纪60年代，电视进入了高速发展时期，电视新闻占据了电视台最为重要的播出时段，而电视设备也随着科技的发展和时代的要求日趋小型化，直到今天制作出了可以握在手掌心中的小型摄像机——“掌中宝”。拍摄设备的小型化，为“偷拍”再次提供了有利的记录工具。值得一提的是，现在

“偷拍”所用的摄像头，就是以色列上个世纪80年代中期间谍用的“偷拍”摄像头。从这一点上看，我们新闻记者与克格勃、摩萨德倒是有点儿共同之处。

但本质上还是不同的。新闻记者的“偷拍”往往出于对社会负面的一种义愤，颇有点梁山好汉替天行道的味道。在这一方面，无论是我国的新闻记者还是西方的新闻记者，很有点儿相似的地方。

尽管西方媒体在“偷拍”的主要着眼点上更趋于愉悦大众、赢利、猎奇，但也不乏针砭时弊的力作。例如，美国摄影记者在越战期间拍摄的南越军警枪杀越共的照片。当时拍摄这样一个镜头不仅需要迅速的“偷拍”反应，更需要一点勇气。

我们的媒体搞“偷拍”目的很明确，除了针砭时弊、曝光丑陋之外，更多的是出于为国为民服务的职业道德。从这方面说，我们和西方的记者又有很多不同。

在我们的“偷拍”中有一个修车的例子。记者为了了解当时混乱的汽车维修市场，用自己的车“以身试法”，开到那些漫天要价又根本没有维修能力的所谓汽修点，亲身感受了一场被宰、被坑、新车修成破车的经历，并把这一经历“偷拍”了下来公之于众。而我们前面列举的那个外国“偷拍”修车的经历，却只是开了个玩笑而已。

说到中央电视台电视新闻中的“偷拍”，最早的当属1992年对无极假药市场的暗访。当时电视台不要说没有现在使用的那种“偷拍机”，就连稍稍轻一点的摄像机都没有，一般的摄像机都在10公斤左右。我们就是用这种“偷拍机”进行“偷拍”的。到了1993年，北京电视台开始用一种小巧的摄像机，对一些商场和一些市场的不法行为进行“偷拍”，并将其用到了电视新闻中，反响强烈。至此，很多电视台纷纷效法。1994年，中央台在一些节目中也逐步运